

##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2052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西路5段502號

承辦人：陳憲興

電話：(02)22571207 分機124

傳真：(02)82521356

電子信箱：AQ6270@ntpc.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民殯字第11050742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申請「龍巖福田陵園附設福田生命紀念館（原名：私立萬壽山墓園附設福田妙國生命紀念館）」委託銷售通路異動案，本府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貴公司110年4月21日字(110)總字第0046號函辦理。

二、旨揭銷售通路相關異動資料，本次核復事項如下：

(一)元垣有限公司：

1、前經本府105年3月11日新北府民殯字第1053461453號函核準備查在案。

2、地址變更為：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87號8樓之1。

3、電話變更為：02-25042589。

(二)千德行銷有限公司：

1、前經本府109年7月22日新北府民殯字第1095116893號函核準備查在案。

2、地址變更為：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652巷7號15樓。



3、電話變更為：03-3566696。

(三)元滿企業社：

1、前經本府107年2月22日新北府民殯字第1073681437號函核准備查在案。

2、地址變更為：臺中市北區學士路255號地下一層之1。

3、電話變更為：04-22029875。

三、請依「殯葬服務業銷售墓基骨灰骸存放單位及生前殯葬服務契約資訊公開及管理辦法」(以下簡稱同辦法)第2條第6項及第8項規定，將「元垣有限公司」、「千德行銷有限公司」及「元滿企業社」變更後之地址及電話資訊公開登載於貴公司網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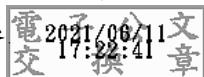
四、另依同辦法第9條規定，貴公司應確保公開資訊之內容正確性及安全性。

五、日後貴公司委託銷售公司如有異動，請依同辦法第10條規定，於7日內更新公開資訊，並報本府備查。

六、本案處理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歡迎至「新北市政府網路e櫃檯」之「新北市政府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情形滿意度意見調查表」網頁(網址：<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直接填寫問卷，您的相關意見作為本府提升申請案件服務品質之參考

正本：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各縣市政府(不含新北市政府)、臺北市殯葬管理處、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高雄市殯葬管理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